

震旦学院党委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制度

根据中央、市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，结合我校统一战线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联谊交友的范围

震旦学院党委所属民主党派成员、统一战线群众组织成员等党外人士。

二、联谊交友的基本原则

1. 坚持“长期共存、互相监督、肝胆相照、荣辱与共”的基本方针，主动热情，平等待人，坦诚相见，说真话实话，交挚友诤友，已取得党外朋友的充分信任。

2. 善于发现问题，化解矛盾，理顺情绪，主动关心党外朋友的工作、学习和生活，做到政治上充分信任，工作上大力支持，生活上关心照顾。沟通思想，帮助他们解决实际问题。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，激发工作热情。

3. 坚持“求同存异”的方针，不断增进与党外朋友的共识。对党外朋友的逆耳之言，要充分理解它们的善意，虚心接受，真诚感谢；对不够正确的意见和建议，要耐心倾听，正确引导，使党外朋友在关键时刻和重大事件上与党和政府同心同德，同心同行。

三、联谊交友的内容

1. 了解和掌握联系对象的思想动态，针对他们普遍关心的重点、热点和难点问题交换看法，做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。

2. 听取联系对象对学院教学、科研、管理和服务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。

3. 征求联系对象对学院改革、发展和稳定的意见和建议。

4. 了解联系对象的工作和生活情况，及时帮助他们解决存在的问题和困难。

四、联谊交友的主要措施

1. 明确交友名单。学校党委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联系名单，统战部备案。联谊交友名单可根据实际情况每学年适当变动。

2. 坚持定期联系制度。党委安排党员干部主动联系联谊交友对象，每学期至少谈心一次，沟通思想，增进共识，增强友谊。

3. 严格执行联谊交友考核制度。党员领导干部联谊交友情况纳入党员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的内容。

4. 严格执行交友信息反馈制度。党员领导干部要将民主党派成员、统一战线群众组织成员的思想动态及所反映的意见、建议通过学校党委统战部及时向党委汇报。

中共上海震旦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20年12月28日